

##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修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0〕020052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提交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

按照《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并作出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8月10日、2020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修订稿）》。

根据深交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反馈的相关问题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二次修订稿）》。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

定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四日